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就本招股章程內容須承擔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載有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而向公眾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包括任何在本招股章程被列為董事的擬任董事)願就本招股章程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深知及確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招股章程產生誤導。

全球發售及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聯塑優先發售(構成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對於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和聯塑優先發售的聯塑合資格股東，本招股章程載列了香港公開發售和聯塑優先發售的條款和條件。有關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聯塑預留股份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聯塑預留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及聯塑預留股份僅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且按照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作出任何聲明，而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或聲明均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僱員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在任何情況下，交付本招股章程或與股份有關的發售、銷售或交付概不構成一項聲明，表示我們的事務自本招股章程日期以來並無變動或合理可能涉及變動的發展，或暗示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的任何日期仍然正確。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全球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我們、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我們／或他們的任何聯屬人士或他們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代理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概不就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而對股份持有人造成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網站

本招股章程提及的任何網站的內容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